**中共成都中医药大学委员会**

**关于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中**

**以“六创六带头”为载体开展“共产党员示范行动”的实施方案**

按照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《高等学校在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中以“五创五带头”为载体开展“共产党员示范行动”的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（川教工委函〔2016〕32号）安排部署，结合我校实际，提出以“六创六带头” 为载体的 “共产党员示范行动”实施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“六创六带头”为载体开展“共产党员示范行动”，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关于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的安排部署，组织引导广大师生党员立足岗位和自身实际，在科研、学习、工作和社会生活中创先争优、带头示范，把合格标尺和党员先锋形象立起来、树起来，凝聚起推进学校再次腾飞的强大力量。

二、创建内容

开展“共产党员示范行动”，要以教职工党员和学生党员个体示范形成团队示范，通过创建党员示范岗、示范团队、示范单位，形成完备的共产党员示范体系。

（一）创建共产党员示范岗。重点在党员个体中，围绕带头践行“四讲四有”要求，开展创建活动。（1）创建教育教学先锋岗。在一线教师党员中，重点选树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师德修养，模范履行教师职责，专业知识和教学水平高，深受学生爱戴，教学成果显著的党员。（2）创建科研攻关创新岗。在科研攻关党员中，重点选树科研创新能力突出，科研成果在质量上、项目上突破大，产学研效果好，无学术不端等行为的党员。（3）创建大美医者表率岗。在临床医护人员中，重点选树医德高尚，坚持以患者为中心，全心全意为患者服务，真诚尊重、关爱患者，带头救死扶伤，深受患者欢迎的党员。（4）创建管理服务模范岗。在行政管理党员中，重点选树密切联系师生，经常深入基层调查研究，积极探索和创新工作思路方法，业务能力较强、服务意识主动、工作态度端正的党员。（5）创建保障服务标兵岗。在后勤服务党员中，重点选树主动思考工作，秉承“用心服务”宗旨，工作细心、热心、耐心，师生口碑好的党员。（6）创建成长成才进步岗。在学生党员中，重点选树政治立场坚定、生活积极向上，勤奋好学，刻苦钻研，热心服务老师同学，模范带头作用明显，入学以来的综合测评排名在本专业前10%以内的党员。

各分党委/党总支要根据工作实际，重点从近三年来受到校内外表彰的优秀共产党员、优秀党务工作者、优秀教师、优秀教育工作者、先进工作者、“三八红旗手”、医德标兵、科技工作者、年度考核优秀、专项工作优秀个人等党员中进行筛选，分六类确定一批共产党员示范岗，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党员总数10%。

（二）创建共产党员示范团队。重点在学校内设机构、科研团队、教研室、服务窗口、学生党支部、临床医疗科室等党员团队中开展创建活动。（1）创建教育教学先锋团队。在教研室等团队中，重点选树教学教研规范、教学质量优，业务工作和党内生活结合紧密，教学成绩显著的团队。（2）创建科研攻关创新团队。在科研中心、重点实验室等团队中，重点选树党员带头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科技创新能力强，课题攻关成绩好的团队。（3）创建大美医者表率团队。在临床医疗科室等团队中，坚定践行党的宗旨，团结敬业、恪尽职守、尊重生命、乐于奉献、文明行医，积极构建和谐的医患关系，患者满意度高的团队。（4）创建管理服务模范团队。在行政部门、机关支部等团队中，重点选树工作作风好、创新亮点多，工作业绩突出，综合评价好的团队。（5）创建保障服务标兵团队。在服务窗口等团队中，重点选树服务理念先进、服务设施完善、服务环境优美、服务态度热情，师生充分认可的团队。（6）创建成长成才进步团队。在学生党支部、社团党支部等团队中，重点选树政治立场坚定过硬，活动安排积极向上，服务同学主动贴心，先锋模范作用发挥得好，师生高度赞同的团队。

各分党委/党总支要根据共产党员示范岗活动创建情况，结合近年来表彰和考核的情况，确定一批党员示范团队，比例原则上不低于所属团队总数的10%。

（三）创建共产党员示范单位。重点在二级学院中开展创建活动。主要围绕推动改革发展、为师生优质服务方面开展示范，即领导班子好，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以改革创新精神推动工作；抓“六创六带头”扎实有力，积极推进服务型党组织创建，党建工作成效显著；党员带头示范好，在各项工作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单位凝聚力强；推动工作好，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；服务师生好，工作作风和工作实绩师生满意度高。学校党委根据共产党员示范团队创建情况，结合近年来表彰和考核的情况，确定2个党员示范单位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扎实开展示范行动。各分党委、党总支要结合实际情况，按照“六创六带头”标准，在广大教师、医务人员、学生党员中分类、广泛开展岗位竞赛、专业比拼、团队打造等示范活动，引导党员干部爱岗敬业、创先争优，把优秀党员、团体和单位选出来、树起来。

（二）分级评选命名。各分党委、党总支要积极开展“共产党员示范行动”，严把质量关，按照个人（单位）申报，组织推荐，师生评议，公开公示，分党委、党总支审查，学校党委审核等程序进行。共产党员示范岗、示范团队由分党委、党总支组织申报、评议、推荐和初审，于6月20日前将登记表和汇总表（见附件）报学校党委组织部406室；示范单位由学校党委组织部组织评审。对评选出的共产党员示范岗、示范团队、示范单位进行不少于3个工作日的公示。学校党委将在“纪念建党95周年暨党建工作大会”上，对评选出的共产党员示范岗、示范团队、示范单位代表进行授牌。

（三）实行动态跟踪管理。各分党委、党总支要根据创建示范行动的具体情况，健全指标评价体系，完善考核评估办法，制定动态管理机制。学校党委将通过师生评议、党员评议、基层组织互评等方式组织开展党员示范岗、示范团队和示范单位半年考核、年度考核，对示范作用好、师生反响好的示范对象进行表彰奖励。对示范作用不明显、师生意见多的示范对象实行限期整改，对整改不合格的取消命名。对实绩突出、师生满意的党员，在表彰先进、职务晋升、年度考核等方面进行倾斜。对工作实效明显、社会反响好的示范团队、单位，要加大支持力度，提升示范能力和影响力。

**四、组织领导**

（一）落实工作责任。各分党委、党总支要把开展“共产党员示范行动”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纳入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切实加强领导，细化工作措施，量化目标任务，认真组织实施，确保取得实效。学校党委将不定期开展督查工作。

（二）推动工作落实。各分党委、党总支要紧密结合不同岗位实际，紧扣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创新示范实践载体，使共产党员示范行动真正起到推动工作的效果。要调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主动性、创造性，激发党员创先争优、争当示范的内生动力。要加强制度机制建设，及时总结固化示范行动的好经验、好做法，推动示范行动常态化、长效化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引导。学校将充分运用报刊、广播、校园电视台以及党建信息网络和手机短信、微信等平台，采取师生喜闻乐见的方式，大力宣传示范行动的经验做法和显著成效，宣传创建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，不断扩大示范行动的影响面，带动广大教师、医务工作者和学生积极参与，营造全校创先争优的浓厚氛围。

附件：1. “共产党员示范岗”登记表

 2. “共产党员示范团队”登记表

 3. “共产党员示范单位”登记表

 4． “共产党员示范岗”汇总表

 5. “共产党员示范团队”汇总表

 6. “共产党员示范单位”汇总表